

**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
华夏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流动性服务商终止的公告**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4 年 1 月 2 日起，本公司终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夏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场内简称：粤港澳大湾区 ETF，代码：159983）提供流动性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